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基金”）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坤元基金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8 号 B 座 501

法定代表人：李雪松

联系人：崔炜

联系方式：010-85264512

二、本次新增坤元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及费率优惠的基金包括：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210012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10013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

004372 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004373 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

210002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3 金鹰行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4 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5 金鹰主题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7 金鹰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10008 金鹰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9 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10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1298 金鹰民族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66 金鹰产业整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51 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03 金鹰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84 金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3502 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10006 金鹰元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110 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4044 金鹰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7 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63 金鹰添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733 金鹰添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33 金鹰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84 金鹰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45 金鹰添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86 金鹰添利中长期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3852 金鹰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33 金鹰添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10 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10014 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四、特别提示

- 1、目前，金鹰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仍处于封闭期，暂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的时间另行公告。
- 2、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 3、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 4、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申购、定投费率折扣最低不低于1折，代销渠道在此基础上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代销渠道申购、定投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定投费率以代销渠道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5、本基金管理人其他基金如新增坤元基金为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坤元基金

客服电话：400-818-5585

网址：www.kunyuanfund.com

2、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8日